外国文学名家精选书系

狄更斯精选集

山东文艺出版社

外国文学名家精选书系
狄更斯精选集
薛鸿时 编选
*
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27.125印张 6插页 624千字
1999年9月第1版 1999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6000
ISBN7—5329—1594—8
I·1373 定价 33.90元

出版说明

外国文学的译介进行到一定阶段，精选集的出版便成为迫切的社会需要。精选集是社会文化积累的最佳而又最简便有效的一种形式。为了同时满足阅读欣赏、文化教育以至学术研究等广泛的社会需要，为了便于广大读者全面收集与珍藏外国文学名家名著，本社隆重推出“外国文学名家精选书系”。

每卷以一位著名作家为对象，务求展示该作家的文学精华，成为该作家的一个全貌缩影。

书系以“名家、名著、名译、名编选”为目标，分批出版。

对译者、编选者以及有关出版社的合作与支持，我们表示深切的谢意。

编选者序

圣诞精神永放光芒

薛鸿时

放眼世界文学的历史，各种名目繁多的文艺思潮、文艺流派如江间波浪，不舍昼夜地匆匆涌过。涤除的是大量泥沙，留下的是少量真金。有些作家虽名噪一时，但只是稍纵即逝的过客，而只有少数深深扎根于丰腴的人民文化土壤中的伟大作家才能流传不朽，与日月同辉。一个不争的事实是：在英语文学中，除莎士比亚之外，最伟大的作家就是狄更斯。

狄更斯才华卓绝、戛戛独造，在三十余年创作生涯中，创造了近两千名个性鲜明、生机勃勃的人物形象，其中大多数并未随作者一起逝去，而是像老朋友似的和一代又一代读者继续生活在一起。今天，在英语民族中，人们仍把乐善好施、爱憎分明的人称为匹克威克，把儿童教唆犯唤作非勤，把吝啬鬼叫作私刻鲁挤，把骗子手叫作金格尔，伪君子叫裴斯匿夫，野心家、阴谋家叫希普和卡克尔，妄自尊大的小官僚叫班布尔，以推诿为能事的官僚机构叫“拖拖拉拉部”，那盘根错节、官官相护的统治势力叫“巴纳克尔家族”……这些专门名词早已被普遍应用并收进普通英语词典，狄更斯创造的艺术世界不但已成为英语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已成为全人类共同的精神财富。

狄更斯生前拥有最广大的读者，他的每一部小说都曾引起轰动效应，他笔下众多人物的命运都牵动着整个英语民族人们的心。狄更斯的人道主义理想——博爱、仁慈、宽容的“圣诞精神”，不但被资本主义工业化时代处在水深火热中的劳动人民所认同，并且对社会的改革、进步，发挥了巨大的推动作用。在劳动人民心目中，他简直是另一位“圣诞老人”。当时英国工人阶级的报纸《北极星报》称他是“穷人们的诗人”，他是当之无愧的。

狄更斯逝世以后，随着新的文艺潮流的出现，他曾一度受到两方面的攻击，自然主义者认为他过分夸张，不够真实；而唯美主义者则认为他不是自觉的艺术家，只是一位“娱悦大众”的通俗小说家。时光老人是最公正的裁判，那些蔑视人民大众、以精英自居、躲在象牙塔中生造所谓“纯艺术品”的作家，既然脱离广大民众，就不可能为广大民众所认同。那些靠少数“评论家”捧起来的试验小说，没有可读性，只有可评论性，它们因缺乏人民文化的滋乳而患了贫血症，其影响日益衰微，早已走向末路。正如有的专家所指出的：近年来，英美小说创作出现了向传统小说形式回归的趋势，“不少作家创作时师承的对象不再是乔伊斯，而是狄更斯或奥斯丁”①。俄裔美国作家纳博科夫承认，狄更斯“永久地在峰巅放射异彩”，“现代作家们依旧痛饮狄更斯至酣醉。”②

① 文美惠：《继承、追求、尝试》，见《文艺报》，1990年7月7日。

② 纳博科夫：《文学讲稿》，三联书店，1991年版，第98至100页。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 www.ertongbook.com

一　出身寒微，自学成才

查尔斯·狄更斯（Charles Dickens，1812—1870）于1812年2月7日生于英格兰南部海港朴次茅斯市郊朴特西的兰德波特。他家庭出身寒微，祖父威廉·狄更斯、祖母伊丽莎白·波尔都是当佣人的，他俩长期在克鲁勋爵府做工。祖父早逝，祖母后来被提升为管家。查尔斯·狄更斯出生时，他的父亲约翰是海军军需处的职员。幼年的查尔斯因父亲工作调动而随家数度迁徙：绍思西、伦敦和查塔姆。迁往查塔姆时，查尔斯五岁，已经很懂事了，他在那个英格兰东南部的港口度过了快乐的童年。查塔姆附近的罗彻斯特是主教座堂所在地，查尔斯对该地印象极深，因此罗彻斯特成为他日后第一部长篇小说主人公们旅行的目的地，又是他最后一部长篇小说故事的发生地。

查尔斯的母亲伊丽莎白·巴罗受过良好的教育，她很早就教儿子英语读写，还教了他一点点拉丁文。查尔斯天资颖异，自幼喜欢看书，英国作家笛福、菲尔丁、哥尔德斯密斯、约翰生博士和斯摩莱特的古典小说以及《天方夜谭》、《堂·吉诃德》、《吉尔·布拉斯》等外国小说他都读过多遍。这些优秀作品培养起他的文学趣味，启发了他的想象力。

查尔斯和比他大两岁的姐姐范妮都热爱音乐和戏剧，他俩先是在家里作即兴表演，后来还由父亲带领，到罗彻斯特的米特尔饭店，站在大餐桌上载歌载舞，赢得观众的热烈欢迎。从此，查尔斯就与表演艺术结下了不解之缘。

查尔斯八岁时上学，他学习成绩优异，课余还练习写作，曾写过一个剧本，叫《印度君主米斯纳尔》，可惜没有保存下来。

查尔斯十岁时全家迁往伦敦。那时他家人口众多（他父母共生育八个儿女，其中两个夭折），经济状况日益窘迫，住在贫民区里。查尔斯一到伦敦就失学了。母亲想办个私塾挣钱养家，她在门上挂起“狄更斯夫人学校”的招牌，但连一名学生都没有招到。查尔斯受母亲差遣天天上当铺，把家里的东西一件件当掉，以换取面包充饥，连他最热爱的那些书籍也统统当光了。

1824年2月9日，查尔斯刚过了十二岁生日，就由亲戚介绍，进了泰晤士河滨大街30号华伦黑鞋油作坊当童工，每周挣六七先令以贴补家用。同月20日，父亲因还不起债被关进马夏尔西债务人监狱。4月初，母亲带着儿女们都搬进了监狱。除查尔斯在外借宿外，只有上一年考上王家音乐学院的范妮没有住进监狱。查尔斯每天清晨从住处步行到监狱，与家人共进早餐，接着就匆匆赶去上工，午饭就吃随身带的一块面包，下工后又去监狱吃晚饭。晚饭后，他一直和家人呆到监狱锁门的时候才独自离开。母亲常对他讲述难友们的故事，那些被贫困投入监狱的不幸的人们引起他深刻的同情，他们痛苦的心灵和悲惨的身世为未来的作家提供了丰富的生活素材。一早一晚，他都要在照明极差的伦敦街道上行走。走过新门监狱时，常看到那里悬挂着刚被绞死的犯人的尸体，使他的心受到震撼。

4月26日，祖母去世，给父亲留下一笔遗产，再加上伯父也拿出钱来帮父亲还债，父亲终于在5月28日获释。全家出狱后，查尔斯仍在华伦作坊当了一个时期童工才离开，因为家里还需要他挣的钱。查尔斯的童工生涯虽然只有半年多一点，但对他的一生影响极大。艰难的生活使他早熟、早慧。他在回忆这段往事时说，那时他处境危恶，本来很容易变成一个

小强盗或小流氓的。然而，他不但没有走向堕落，反而从苦难中汲取了对日后发展最有益处的东西。他对生活在社会最底层的人们怀有深刻的同情，这奠定了他日后创作中人道主义的基调。

全家出狱后，查尔斯在威灵顿学堂又读了两年书。在校期间，他不但成绩很好，还学着当时流行的大众刊物的样子，办了一份手抄本杂志，专登自己编写的故事。他很有商业头脑，把杂志租给同学们阅读以收取租金，挣来了一大堆石笔和石弹子。1826年底，家里实在拿不出钱来供他上学，查尔斯只好辍学，从此他再也未能找到机会进学校。他一生受学校教育的时间，前后合计也只有四年。

此后，查尔斯先后在艾利斯与布莱克摩尔律师事务所和查尔斯·莫洛伊律师事务所当练习生，干些抄写文件、递送书信之类的杂务。他办了一张大英博物馆的借书证，抓紧业余时间刻苦自学，以弥补正规教育的不足。1829年，他学会了速记，被伦敦民事律师公会录用，担任审案时的速记员。这段工作经历使他获益匪浅，他从形形色色的民事纠纷中，加深了对社会矛盾和世态人情的认识。查尔斯不但速记技术极好，而且文笔越来越生动、流畅起来。1831年起，他开始为《议会镜报》和《真阳报》撰写通讯。他的主要任务是报道议会辩论的情况，议会休会期间，他被派往外地采访。这是一桩非常辛苦的差使，当时道路交通状况很差，他常在猛烈颠簸的马车上，凑在昏暗、晃动的车灯下把速记记录转写成正式稿件，以便抢先发出去。新闻工作的磨炼，养成了他以极高的速度写作的本领。

查尔斯自小醉心戏剧艺术，这一时期，他经常买廉价票看戏，无论是莎士比亚名作，还是极其俚俗的小戏，他都兼收并

蓄，就连街头艺人的闹剧、杂耍，他也看得津津有味。他曾专门向著名演员罗伯特·基利学过表演。1832年春，他向科文特花园剧场申请当演员，剧场负责人约他去面试，那天他恰巧患了重感冒才没有去成。

1830至1833年间，查尔斯一直在追求银行家之女玛丽亚·比德奈尔，但最终未能如愿，原因在于双方家庭出身和社会地位相差悬殊。失恋并没有挫伤这位才气横溢的青年积极进取的精神，他试着用笔描绘他所熟悉的伦敦，描绘世界第一大都市中、下层居民的真实生活和心态。

1833年秋天，他给《每月杂志》投稿，那就是幽默、讽刺小说《白杨庄晚宴》（后收入《博兹特写集》，改名为《明斯先生和他的表兄弟》）。这篇小说立即被采用，刊登在该杂志十二月号上。当查尔斯翻开那期杂志时，骄傲的泪水模糊了双眼，他感到脚下的道路已经展开在他面前了。

二　奇思壮采，自然喷涌

——狄更斯的早期创作（1836—1845）

从1834年8月起，查尔斯以小弟弟奥古斯特的诨名“博兹”（Boz）为笔名，接连在各种期刊上发表一系列随笔、特写，很受读者欢迎。他的作品常被英、美两国各家刊物所转载。同年，他被发行量仅次于《泰晤士报》的《记事晨报》聘请为专业记者。年底，他搬出了父母的家，在弗尼佛尔旅馆租下套房，开始过真正独立的生活。

1836年2月，查尔斯·狄更斯出版他的第一本书《博兹特写集》（Sketches By Boz），这是他正式登上文坛的标志。全书共五十六篇，分《我们的教区》、《场景特写》、《人物》和《故

事》四大部分。狄更斯在他的第一本书里就勇敢地直面人生，描写下层人民悲惨的生活，谴责社会压迫，鞭挞种种不人道的行为。他的视野宽广，当时伦敦中下层社会的众生相都被描绘得淋漓尽致。他对世态人情观察精细，对人物心理体察入微，很有深度。其中《黑面纱》一篇是最上乘之作。

《博兹特写集》大获成功，狄更斯迅速引起有眼光的出版商们的注意。1836 年 2 月 10 日，狄更斯应出版商威廉·霍尔之邀，为著名漫画家罗伯特·西摩的连环画写文字说明。原设计是一个体育俱乐部成员的滑稽故事，但狄更斯当即尖锐地指出：这类描写城市生活的滑稽故事早已被前人写滥了，重复走 T. E. 霍克和 P. 伊根这些作家的老路是没有前途的。他大胆建议：抛弃原设计，由他独立创作充满新意的故事，请画家根据他的文字作画。出版商接受了他的这一喧宾夺主的建议，当即与他拍板定案。他们决定采用当时通俗文学通行的“分期刊出”的方式发表这部作品。当时狄更斯虽然只有二十四岁，但生活积累和社会知识已经相当丰富，文笔也已相当新鲜、泼辣。他很快就设计好匹克威克俱乐部几位主要人物的形象，就信笔写去，即兴发挥。无限巨大的创造力在他心胸中涌动，起初只有故事的大致轮廓，但他越写越轻松自如，顺利流畅，于是世上出现了一部伟大的长篇小说《匹克威克外传》(Pickwick Papers)。小说主人公匹克威克先生是狄更斯人道主义精神、乐观主义精神的体现者。他有一颗赤子之心，天真、善良、热心、乐于助人。这一形象所以能树立起来成为英国文学中的一个著名典型，除上述优点之外，他还疾恶如仇，有很强的原则性，他宁愿瘐死狱中也决不向邪恶势力低头。正如英国作家乔治·吉辛所说的，“匹克威克是一剂精神补药。他的勃勃生机是无与伦比的。作者似乎不知枯燥、乏味为何物。”

狄更斯在他第一部长篇小说中就已形成了一套成熟的人物塑造方法，简单来说，就是抓住人物身上某个最能集中体现其本质的性格特征，加以夸张、渲染并反复再现。他就是运用这个方法创造出许多不朽的典型。

狄更斯的小说有丰富的社会内容，书中对英国政界、法律界、宗教界、新闻界以及地方选举和债务人监狱中的阴暗面都有真实的描绘和深刻的揭露。他在小说中所表现的“善恶必报”的道德理想符合广大中下层人民的愿望，因此大得人心。在匹克威克先生的仆人山姆·维勒以及他的父亲老维勒的身上，狄更斯表现了普通劳动人民正直、机智、勇敢和乐观等优良品质，山姆一上场，小说印数立刻增至百倍。小说生机勃勃，简直没有结尾，书写完了，一个个人物仿佛已从书中走出来，成为广大读者的朋友。小说是典型的“流浪汉传奇”（Picaresque Romance），故事随着匹克威克俱乐部成员旅行的轨迹串联成一线，这也是狄更斯早期小说创作的主要结构方式。

《匹克威克外传》使它的作者顿时就名满天下，成为英国以及英语国家最受欢迎的作家。从此，狄更斯成了命运的宠儿，一帆风顺地走向荣誉的顶峰。狄更斯的主要成就在于他的长篇小说，本文拟着重介绍他的长篇小说。

属于这一时期的主要作品，还有以下几部小说：

《奥立佛·退斯特》（Oliver Twist，1837—1838），小说描写一名在贫民教养所长大的孤儿奥立佛·退斯特因不堪虐待，逃往伦敦，不幸落入一帮盗贼之手，在善良的老绅士布朗劳等人的帮助下，终于从贼窟脱身，彻底改变了命运。全书贯穿着狄更斯“善恶必报”的道德信念，小说尽管真实描写了伦敦贫民窟中那些罪恶累累、堕落不堪之辈，但总的倾向是对善的追求和对光明的向往，因此具有净化人的灵魂的积极作用。小说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 www.ertongbook.com

中那个自幼沦落贼窟，但天良未泯，不惜牺牲生命以挽救奥立佛的南茜姑娘的形象最令人难忘。狄更斯表现了南茜丰富、复杂的内心世界，足见他在人物塑造上的功力。英国作家E.M.福斯特在他的名著《小说面面观》中说狄更斯只会塑造“扁平人物”，这一论断是不公正的，南茜恰恰就是一个“浑圆人物”，富于立体感和活跃的生命力。小说中充满“巧合”，如奥立佛随着一伙小偷上街，恰巧遇见布朗劳，而布朗劳恰巧是他亡父的好友。巧合的情节是英国古典小说中所惯用的，也是狄更斯小说的特点之一。

《尼古拉斯·尼克贝尔》（Nicholas Nickleby，1838—1839）又是一部流浪汉传奇，众多有趣的情节随着虽贫困而志行高洁的英俊青年尼古拉斯·尼克尔贝在英格兰各地的奔波而串成一线。他先是在私立男童寄宿学校“杜德波伊斯学堂”任教，这所学校的名字“Dotheboys Hall”隐含着“do the boys in”（把男孩们干掉）的意思，这是狄更斯习惯运用的“特殊命名法”(Aptronym)。校长斯奎尔斯一家作恶多端，以虐待儿童、榨取钱财为能事。小说即使写他们的作恶，也有一股生龙活虎的劲头，充满喜剧和幽默情味。狄更斯竭力渲染、夸张丑恶的人和事那滑稽可笑的、甚至是十分荒唐的一面，使之成为众人嘲笑、斥责的对象。小说结局仍体现着狄更斯的道德理想，书中的好人都有好结局而坏人都受到应有的惩罚。小说一发表，英国教育界的黑暗立即成为舆论的热点，各地许多坏学校都被关闭。小说中，善良的契里勃尔兄弟是匹克威克先生一类的人物，狄更斯把希望寄托在他们身上。

《老古玩店》（The Old Curiosity Shop，1840）描写一位白璧无瑕的十四岁少女耐儿和与她相依为命的外祖父的故事。外祖父开一家老古玩店，因沉溺赌博恶习而中了高利贷商奎尔普

的圈套，终于破产。奎尔普还对耐儿有觊觎之意，于是祖孙两人趁黑夜逃出魔掌，在英格兰西部乡野流浪。耐儿不仅忍受劳累饥渴，还要时时防止外祖父受职业赌徒诱惑而故态复萌。她操碎了心，终于夭逝。全书基调悲怆、伤感，狄更斯关心的是英国城市中少年儿童的不幸命运。这个主题很有现实意义，当时伦敦城里穷人家的儿童们普遍营养不良，疾病流行，不幸夭折的比例大得惊人，许多穷人家的女儿都沦落为娼。小耐儿的死赢得英语世界无数读者的同情泪。小说分期刊出期间，一艘英国船抵达纽约港，船还没停稳，美国人就大声向船上旅客打听："小耐儿怎么啦?"因为船上的乘客比他们先看到新发表的那期小说。

《巴纳比·鲁吉》(Barnaby Rudge，1841）是狄更斯第一部历史小说，写的是英国历史上的真实事件——发生在1780年7月的"戈登暴乱"。当时英国正处于工业革命时代，被剥夺生产资料的农民大量涌入城市，寻找机会，出卖自己的劳动力。他们构成生活最不稳定的流浪汉、小商贩、手工业工人和城市贫民阶层。政府为了社会安定，便以严刑峻法对付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的贫民，当时的冤狱很多，怨声载道。这些下层人民非常容易被竭力煽动宗教狂热的野心家所利用。戈登勋爵和他的智囊盖什福就是这样的野心家和阴谋家，在他们的煽动下，新教徒们纷纷上街行凶闹事，他们焚烧天主教徒的住宅，抢劫其财产，最后竟攻打监狱，放出囚犯，酿成英国历史上罕见的一场群众性大动乱。狄更斯一贯反对宗教狂热，在他笔下，无论是这场动乱的组织者或是参加者，他们都没有真正虔诚的宗教信仰，他们所有的只是褊狭、残忍和愚昧无知。狄更斯通过对暴乱的否定性描绘，表达了对于宗教宽容和社会稳定的理想。这部小说酝酿的时间较长，写得比较从容，比以前的

作品更注意小说结构和技巧。在塑造小说同名主人公弱智人巴纳比时，狄更斯还运用了相当成熟的意识流手法。

《马丁·瞿述伟》（Martin Chuzzlewit，1842—1844）写作于狄更斯第一次访美归来以后，因此小说中有主人公小马丁前往新大陆寻找发展机会的篇章。狄更斯在初版序言中说，他要摆脱分期连载形式的影响，更加注重小说的总体设计。小说集中表现了一个道德主题：反对自私。他向我们展示了金钱崇拜、自私自利如何毒害了人们的心灵，使他们彼此疏离、反目成仇，甚至还会干出弑父的滔天罪行。小说中有十分出色的人物塑造。首先是最彻底的伪君子裴斯匿夫，小说刚发表，他就被马克思、恩格斯用作伪君子的典型。其次是看护妇莎拉·甘泼太太，她满口谎话，还捏造出一个根本不存在的“哈里斯太太”来为自己圆谎，不断地自我赞美、自我标榜。小说结局充分显示了狄更斯“善恶必报”的道德信念。

《马丁·瞿述伟》是狄更斯早期创作阶段中最后一部长篇小说。在1836至1845年这短短的九年里，狄更斯主要凭借自己卓绝的才华、丰富的生活积累和瑰丽的想象力进行“即兴创作”。他的长篇小说以流浪汉传奇为主，写作时并无周密的计划，也不讲究结构技巧，只是信笔所之，任意挥洒，而奇思壮采，自然喷涌。尽管早期作品结构松散、故事情节充满巧合、人物造塑过于夸张，然而却有无与伦比的艺术魅力，难怪许多读者和专家都十分热爱和高度评价狄更斯的早期创作。

三　“经验想象，糅合为一”

——狄更斯的中期创作（1846—1857）

从《董贝父子》（Dombey And Son，1846—1848）开始，

狄更斯的小说创作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狄更斯再也不“即兴创作”了，他在写这部长篇新作前就已拟出详细的提纲，全书分多少章，每一章要容纳多少内容、展开多少故事，他都有周密的计划。他着意要写出结构严谨、艺术上精雕细琢的精品。

《董贝父子》有一个明确的主题：批判以董贝先生为代表的“傲慢”。董贝先生的傲慢不仅仅是他的主要性格特征，而且是他的阶级属性。他是经营国际贸易的一家大公司的老板，是新兴的大资本家的典型。他自以为凭借公司的雄厚财力，世上就没有他做不到的事。但是，他的傲慢造成了他的不幸，他的“金钱万能论”终于彻底破产：他因傲慢赶走了好奶妈波莉，致使他的唯一继承人小保尔身体羸弱，终于夭折；他的极端傲慢与冷酷，严重地伤害了继室伊迪丝的感情，逼使她拼死反抗；他最信赖的经理卡克尔不但背叛了他，还企图诱惑他的太太；最为严重的是，他的傲慢、冷酷和绝情，使他赶走了唯一的亲人——女儿弗洛伦斯。数年后，公司破产、宅邸拍卖，当董贝先生正准备举枪自杀时，弗洛伦斯从海外归来，把他接回家中奉养，用满腔的爱，抚平父亲心灵的创伤。董贝先生终于觉醒了：金钱不是万能的，拥有金钱的人决不能傲慢，因为人间的真爱比金钱更重要。资本使人异化，董贝先生只有在破产、成了穷人以后，才与女儿重新建立了合乎人性的关系。

除《董贝父子》外，中期创作还包括下列几部长篇小说：

《大卫·科波菲尔》（David Copperfield，1849—1850），据狄更斯本人称，这是他所有作品中自己最爱的一部。全书都采用第一人称的叙述语气，带有大量自传成分。然而，狄更斯独具慧心，他并不拘泥于机械临摹实际发生的事，而是利用生活素材进行崭新的创造。他本人并不是孤儿，却大胆地把主人公大卫设计为孤儿，又把自己父母的性格糅进密考伯夫妇的形象

中去。狄更斯把这种创作方法归结为“经验想象，糅合为一”(the blending of experience and imagination)。大卫童年的故事更以真切感人的孩子心理视角成为世界文学中脍炙人口的不朽篇章。大卫是遗腹子，和年轻美貌、心地善良但性格软弱的母亲相依为命。忠心耿耿、身材肥胖的中年女仆辟果提悉心照料他。生性凶残、贪婪的商人摩德斯通觊觎年轻寡妇的美貌和财产，把她勾引到手。结婚后，摩德斯通请他那凶神恶煞般的姐姐来管家，从此母亲大权旁落，大卫的灾难降临了。大卫无端遭毒打，又被送进外地一所寄宿学校。母亲被折磨死后，大卫又被送进货栈去当童工。他不堪忍受压迫，长途跋涉，找到他唯一的亲人——姨婆。大卫在姨婆的爱护下健康成长，最后成为一位作家。小说的人物塑造近乎完美，如密考伯夫妇时常因经济拮据而哭得肝肠寸断，可是一转身，又哼起快乐的歌曲来。密考伯先生负债入狱时对他的年轻朋友大卫说：“如果一个人，一年收入二十镑，而他花了十九镑十九先令六便士，那他这个人就快活；但是，他要是花了二十镑一先令，那他这个人就苦恼。”这正是约翰·狄更斯入狱前对儿子教导的原话。小说中的阴谋家尤利亚·希普的特征是他那双没有睫毛的眼睛和那双又冷又湿的手，他看书时，手指在书页上比划，在书上留下一道湿印，像是被蜗牛爬过一样。摩德斯通小姐带来的箱子都是硬邦邦、棱角峻嶒的，她使用一只非常坚硬的钢制钱包，关钱包时，咔嗒一声，像是狠狠地咬了一口。狄更斯笔下本无生命的器物也都是活的，都能用来充分表现其主人的性格，这真正是大手笔，最高超的艺术。列夫·托尔斯泰把《大卫·科波菲尔》的价值等级与《圣经·新约·马太福音》并列为最高一级，这决不是偶然的。书中辟果提以及她的侄儿海穆的形象令人难忘，狄更斯通过这两个人物，充分讴歌了劳动人民崇高的

精神品质，使小说具有净化人的灵魂的巨大道德力量。

《荒凉山庄》（Bleak House，1852—1853）的主题正是莎士比亚所说的“法律的迁延”。贾迪斯控贾迪斯案久拖不决，害得无数当事人家破人亡。对此案越是执著，受害越烈。理查·卡斯通一心想打赢官司，继承遗产，结果，官司算是打赢了，但几十年的诉讼费早已把遗产耗尽，肥了一批讼棍，而卡斯通则一个子儿都拿不到。他承受不住这样的打击，口吐鲜血而死，撇下怀孕的妻子，身无分文，无以为生。卡斯通的保护人约翰·贾迪斯则非常清醒，他从不指望靠打赢官司来发财，结果倒没有受到官司的祸害。《荒凉山庄》在小说艺术上有了重要的发展：运用象征和比喻手法对生活进行宏观的把握。书中的雨、雾、泥泞的形象象征着英国资产阶级法律像天罗地网一样把人们笼罩在里面而无法挣脱。全书基调十分悲凉，早期小说中的滑稽取笑看不见了，代之以对人世间苦难的严肃思考。

《艰难时世》（Hard Times，1854）直接表现了十九世纪五十年代英国的阶级斗争。书中的国会议员葛擂硬、工厂主庞得贝都信奉以曼彻斯特学派为代表的政治经济学（即所谓“事实哲学”），认为个人利益是人类前进的主要驱动力，而狄更斯则提倡互助、博爱和宽容。狄更斯对资本主义进行的是浪漫主义的批判，他所肯定的是像斯梯芬那样老实、安分的工人，而对斯拉克布瑞其这样的工人领袖则深恶痛绝。在人物塑造上，本书有了新的发展，如书中的葛擂硬的形体（脑袋、额头、大腿、肩膀、手臂）都是方的，很适合当“事实哲学”的载体，而那个后来堕落成告密者的“模范”学生毕周则一身苍白，似乎他身上的血也是白的。在这里，我们分明感觉到狄更斯在人物塑造上已不限于对生活的忠实临摹，而是更着重对客体的选择、加工、夸张、变形，使之成为象征。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 www.ertongbook.com